关于高校毕业生留镇学费补助“镇江籍”补充说明的公告

广大高校毕业生：

为进一步明确申报条件，落实留镇学费补助政策，集聚更多高校毕业生留镇发展，参照青年人才“归雁”计划关于“镇江籍”的认定标准，经研究，现对《镇江市市区高校毕业生留镇学费补助实施细则》中“镇江籍”进行明确界定：镇江籍指本人出生地（身份证号码前4位为“3211”）或初、高中毕业学校在镇江。

 镇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22年9月20日